

## 起源：Fred Reiss、俄亥俄與百慕大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工業企業自我保險是一種古老的做法，早在十九世紀，歐洲一些貿易公司就設立了自己的保險機構。然而，現代自保公司與俄亥俄州揚斯敦的消防工程師 Frederic M. Reiss 聯繫在一起。20 世紀 50 年代，Reiss 為 Youngstown Sheet and Tube Company 就其礦區城鎮的保險提供諮詢，並設立了一家子公司來承保相關風險。據說“captive”（自保）一詞源自“captive mines”（專屬礦山），這些礦山的產出專供其所有者的鋼鐵廠使用。20 世紀 60 年代初，Reiss 將業務轉移到百慕大，並在那裡創立了一家為美國集團管理自保公司的企業。<sup>1</sup>

百慕大提供了穩定的英國法律體系、毗鄰美國的地理位置、無所得稅的環境，以及一個樂於為保險公司提供便利的政府。美國集團發現，設在百慕大的自保公司可以免稅積累保費，而美國母公司支付的保費則可作為經營費用扣除。這一優勢並非一直未受質疑。美國國稅局（Internal Revenue Service）認為，向全資自保公司支付的保費根本不是保險費，因為沒有任何風險被轉移到集團這一經濟家族之外。從 20 世紀 70 年代到 90 年代，一長串法院判決逐步明確了自保安排在稅務上被認定為保險的條件，其中風險轉移和風險分散是決定性標準。<sup>2</sup>1962 年引入的關於受控外國公司的 F 分部（Subpart F）規則，也在許多情況下將離岸自保公司的收入納入美國的稅收網。

百慕大通過《1978 年保險法》調整了其法律框架，建立了一套對不同類別保險人適用不同資本和償付能力要求的分類制度。百慕大成為全球領先的自保公司註冊地，後來又成為一個大型再保險和專業保險市場的所在地，該市場在 20 世紀 80 年代和 90 年代的颶風和責任危機之後不斷壯大。<sup>3</sup>2016 年，百慕大針對商業保險人的監管制度獲得了《償付能力 II 指令》（Solvency II）下的等效認可，而其自保公司類別則被排除在等效評估之外。美國各州從佛蒙特州開始，相繼制定自保公司法律，以將這項業務吸引回本土。佛蒙特州於 1981 年通過了自保公司法，成為美國最大的自保公司註冊地，其後是猶他州、特拉華州、北卡羅來納州、南卡羅來納州、夏威夷州等。<sup>4</sup>

全球自保公司的數量穩步增長。行業調查顯示其數量達數千家，在 2020 年代通常估計約為六千至七千家，但具體數字取決於所採用的定義以及單元是否單獨計算。在歐洲和北美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大型集團中，大多數至少擁有一家自保公司，許多集團還在不同註冊地為不同業務線擁有多家自保公司。<sup>5</sup>在保費上漲、承保能力收縮的硬性保險市場時期，往往會出現新設自保公司的浪潮，例如 20 世紀 80 年代中期的責任危機、2001 年 9 月 11 日恐怖襲擊之後，以及約 2019 年以來財產險和責任險保費急劇上漲的幾年間。

## 1 註釋

1. 關於 Frederic M. Reiss（1921–2016）、Youngstown Sheet and Tube Company 和 “captive” 一詞的起源，以及他在百慕大創立的 International Risk Management 公司（成立於 20 世紀 60 年代初），參見行業媒體中的訃告和歷史記述，例如 Captive Review 和 Business Insurance。日期有待核實。
2. 關於美國聯邦所得稅法對自保保費的處理，參見 Revenue Ruling 77-316、“economic family”（經濟家族）原則及其後在 Revenue Ruling 2001-31 中被放棄，以及關於風險轉移和風險分

散的判例（例如 *Humana Inc. v. Commissioner*, 881 F.2d 247 (6th Cir. 1989)）。有待核實。

3. Insurance Act 1978 (Bermuda) 及其後續修訂；關於百慕大作為自保和再保險中心的發展，參見百慕大金融管理局（Bermuda Monetary Authority）的出版物以及有關百慕大保險市場的歷史文獻。有待核實。
4. Commission Delegated Decision (EU) 2016/309 of 26 November 2015 on the equivalence of the solvency regime for insurance and reinsurance undertakings in force in Bermuda（不包括自保公司類別）；佛蒙特州自保保險法，8 V.S.A. chapter 141，1981 年制定。關於美國各註冊地的自保公司數量，參見各州監管機構的年度報告以及行業媒體。數據有待核實。
5. 關於全球自保公司的數量（2020 年代估計約為 6000 至 7000 家）及其在各註冊地的分佈，參見主要自保公司管理人發佈的年度調查以及行業媒體，例如 *Captive Review* 和 *Business Insurance*。數據有待核實。

---

僅供一般參考。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狀況。

網上版本：[hk.helveticaregister.com/basel-origins-fred-reiss-ohio-and-bermuda](https://hk.helveticaregister.com/basel-origins-fred-reiss-ohio-and-bermuda)